

青田公益广告

QingTian Public service advertisement

践行城信规范 树立诚信理念



青田县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青田县人民法院公告

季爱玉(户籍所在地青田县东源镇上叶如意路12号):

本院受理原告朱长民诉被告季爱玉追偿权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 浙1121民初3207号应诉及举证通知书、诉状副本、证据副本、告知审判人员通知书、延 长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及司法公正码告知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 30日即视为送达。你提出答辩状及举证期限为送达后的15日内,逾期不提交证据的视 为放弃举证权利。本院决定于2024年01月23日上午9时30分在本院船寮法庭公开开 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陈真雄(户籍地址:浙江省青田县汤垟乡驮坪山3号):

本院受理原告高泉菊与被告陈真雄追偿权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 告送达(2023)浙1121民初3227号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起诉状、证据副本、延长审限 及举证期限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民商事诉讼相关告知 材料、司法公正码告知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三十日即视为送达。你提出答辩状 及举证期限分别为送达后的15日,逾期不提交证据的视为放弃举证权利。本院决定于 2024年1月12日上午9时00分在本院第九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王妙连(户籍地浙江省青田县章村乡旺山村坑根31号):

管王坡(户籍地浙江省青田县章村乡旺山村坑根31号): 金邦翠(户籍地浙江省青田县章村乡旺山村坑根30号):

原告浙江青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被告管涛涛、王妙连、管王坡、金邦翠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浙1121民初1306号民事 判决书,判决内容:一、被告管涛涛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三十日内偿还原告浙江青田农 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本金100000元并支付利息、复息、罚息(利息自2022年1 月21日起至2022年2月10日止,按年利率7.125%计算,扣除已支付的利息款1.6元;复 息以借款期限内应付未付的利息为基数自逾期之日起至实际偿还之日止按年利率 10.6875%计算, 罚息自2022年2月11日起至实际偿还之日止按年利率10.6875%计算); 二、被告管涛涛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三十日内支付给原告浙江青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实现债权费用4000元;三、被告王妙连、管王坡、金邦翠在继承案外人管日军 的遗产范围内对上述款项承担清偿责任。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 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六十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 间的债务利息。本案公告费600元,受理费2380元,合计2980元,由被告管涛涛负担。 本判决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以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 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照对方当事人或者代表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浙江省 丽水市中级人民法院;也可以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浙江省丽水市中级人民 法院在线提交上诉状。

青田县人民法院公告

(2022)浙1121破15号之二

本院根据浙江青田宏伟建设有限公司的申请,于2022年11月11日 裁定受理浙江青田宏伟建设有限公司破产清算一案。根据管理人调查, 浙江青田宏伟建设有限公司已经资不抵债,且财产不足以清偿到期债务 事实清楚,符合关于宣告破产条件。本院认为,浙江青田宏伟建设有限 公司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不存在其他破产阻碍事由。依照根据《中华 人民企业破产法》第一百零七条之规定,裁定如下宣告浙江青田宏伟建 设有限公司破产。

特此公告

青田县人民法院公告

本院根据梁正权的申请于2023年11月16日裁定受理丽水同进五金 有限公司破产清算一案,并于2023年11月27日指定缙云仙都会计师事 务所有限公司为丽水同进五金有限公司的管理人。丽水同进五金有限 公司的债权人应自2024年1月3日前,向管理人申报债权(联系地址:浙 江省丽水市莲都区北苑路198号万地财富大厦六楼;邮政编码:323000; 联系人:魏巍;联系电话:13757092023)。未在上述期限内申报债权的,可 以在破产财产分配方案提交债权人会议讨论前补充申报,但对此前已进 行的分配无权要求补充分配,同时要承担为审查和确认补充申报债权所 产生的费用。未申报债权的,不得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规 定的程序行使权利。丽水同进五金有限公司的债务人或者财产持有人 应当向丽水同进五金有限公司管理人清偿债务或交付财产

本院定于2024年1月10日9时30分在本院第五审判庭召开第一次 债权人会议。依法申报债权的债权人有权参加债权人会议。参加会议 的债权人系法人或其他组织的,应提交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身份证明书,如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应提交特别授权委托书、委托代理 人的身份证件或律师执业证,委托代理人是律师的还应提交律师事务所 的指派函。参加会议的债权人系自然人的,应提交个人身份证明。如委 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应提交特别授权委托书、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件或 律师执业证,委托代理人是律师的还应提交律师事务所的指派函。

特此公告

青田县人民法院公告

(2023)浙1121破11号之一

2023年8月25日,本院根据青田县创新丝印广告经 营部的申请裁定受理青田县晨阳传媒广告有限公司破产 清算一案。根据管理人调查,青田县晨阳传媒广告有限 公司目前财产不足以支付后续管理人报酬等相关破产费 用。本院认为青田县晨阳传媒广告有限公司财产不足以 清偿破产费用事实清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 产法》之规定,本院于2023年11月23日裁定宣告青田县 晨阳传媒广告有限公司破产并终结破产清算程序。

特此公告。

携手共创法治侨乡一致青田 广大市民朋友的一封信

亲爱的广大市民朋友:

2023年浙江省法治建设群众满意度测评开始啦! 近期,您可能会接到"12340"来电。不要慌张、不要 害怕,这不是诈骗电话!千万不要挂断,请耐心接听! 这是浙江省法治建设群众满意度测评的调查电话。

诚邀您作为青田的市民代表参与法治建设成效满意 度调查!

调查人员会在电话里表明身份和来电目的! 注意,该来电不会询问涉及个人隐私信息! 请您放心接听!认真回答每一个问题,客观、公正、 理性、真实地反映青田法治建设取得的成效。

法治青田是每一位市民朋友的期盼和愿望,也是我 们每一个青田人共同努力的方向,请您为青田的美好形 象和声誉作出诚恳的评价,感谢您对法治青田建设的支 持!

中共青田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办公室

2023年11月27日

社址:青田广电大楼 传真:0578-6837721

邮编:323900

广告部:6837721 发行部:13906882012

征订发行咨询投诉:15869209636